

**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
主席就 2019 年 4 月 4 日舉行的
第 237 次會議主要議項報告**

本文件旨在報告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下稱「區管會」）於 2019 年 4 月 4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區管會第 236 次會議討論事項進度報告

2. 委員備悉有關報告內容。

觀塘區各項工務工程進展報告

3.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內容及提供意見如下：

鯉魚門道及啟田道迴旋處的改善工程

4. 委員指出文件就鯉魚門道及啟田道迴旋處的改善工程提出中期方案，即在鯉魚門道往油塘方向左邊加設行車路，讓車輛可以左轉入啟田道。但文件並沒有交待中期措施的結束時間。委員明白有關的改善工程進度受興建藍田-將軍澳隧道影響而有所延誤，但地下管線勘探工程已於上年完成，今年又進行第二次勘探。故此，委員請運輸署報告工程的最新進展並要求署方盡快完成有關工程。委員又建議邀請路政署派代表出席本委員會會議，以便回應委員對工程的提問。

5. 運輸署代表表示會向署方工程師了解情況再回覆委員。

6. 主席表示將跟進邀請路政署派代表出席本委員會會議的建議。

觀塘區議會及其屬下各個委員會會議主要議項

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內容。

觀塘區各個分區委員會會議主要議項

8.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內容。

其他事項

觀塘區學額供求事宜

9. 委員表示教育局曾安排與區議員會面，討論觀塘區的學校發展事宜。委員強調，教育局需為發展中的社區同步提供足夠的中/小學額滿足區內適齡學生的需要，特別是讓年幼的學童原區上學。委員以安達和安泰邨為例，表示這些屋邨建於山上而交通配套仍有待改善，如果年幼學童要跨區上學將使家長和學童經歷長途跋涉上學之苦。委員分享個案，表示有家庭的四個學童被分配到四所不同學校上學，情況極不理想。委員又表示十分關注大托山的發展，並認為房屋署要以安達/安泰邨/水泉澳邨的經驗為監，在發展大托山的同時，同步提供足夠的中/小學額滿足區內適齡學生的需要。

10. 教育局代表回應指出，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區計劃興建的學校的預計啟用期會配合有關資助房屋的落成期。另外，倘遷入本區的學童需要轉讀本區小學，局方一貫在處理有關申請時，會盡量把同一家庭的學童編配到同一所學校就讀，以利便家長照顧子女。有關委員提到的個案，局方請議員提供進一步資料以作跟進。

巧明街的違例泊車問題

11. 委員指出位於巧明街的建築地盆早前有混凝土車佔用行車線泊車的問題。雖然情況經警方掃蕩後已大為改善，但仍然有混凝土車趁警方不在的時候霸佔行車線泊車。晚上亦有的士停泊在兩旁的行車線等候乘客，導致原本三條行車線只剩一條。有關的違例泊車問題曾導致巧明街至鯉魚門道法院交通嚴重擠塞。另外，雖然駿業街和巧明街交界的便利店對出馬路已有兩段時間被列為禁止泊車區，但在上下班時間仍有車輛違例泊車，甚至有司機在行車線泊車後離開，使到行車線由兩條縮減至一條，導致鯉魚門道迴旋處至油站位置嚴重交通擠塞。故此，委員建議運輸署把駿業街和巧明街交界的便利店對出馬路列為廿四小時禁止泊車區或加上雙黃線以

改善有關問題。委員亦請警方在有關地點加強執法。此外，委員指出觀塘區不少居民居於山上，他們都要到山下的觀塘市中心乘車到其他地區，所以觀塘區的交通問題對民生非常重要。委員希望各部門同心協力改善觀塘區的交通問題。

12. 運輸署代表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向委員索取詳細資料交工程師研究改善駿業街和巧明街交界對出馬路的方案。

13. 警務處代表回應指警方將聯絡位於巧明街的建築地盆提出改善建議並在有需要時加強執法。有關駿業街和巧明街交界對出馬路的違例泊車情況，警方除票控違例停泊的車輛外，有需要時亦會把車輛拖走。

油塘道近鯉魚門村迴旋處

14. 委員指出油塘道近鯉魚門村迴旋處時常發生交通意外，差不多每月一次。委員表示該地點曾經發生巴士及客貨車相撞意外，相隔約半小時在茶果嶺道又有交通意外。委員認為如果兩個地點的意外同時發生，將令整個地區交通癱瘓。加上該地點附近有一所駕駛學院，不少司機在迴旋處和學習駕駛者爭路，使到有關路段更加容易發生意外。委員續表示該迴旋處屬於試驗性質的螺旋型設計。因此，委員請運輸署檢討有關的設計是否適合該地點，以及提出相關的改善方案。

15. 運輸署代表表示會向署方工程師了解情況再回覆委員。

香港地鐵觀塘站增建月台的建議

16. 委員表示收到香港地鐵（下稱「港鐵」）的回覆指不能在觀塘站增建月台。委員對此表示失望並認為必需盡快解決觀塘站月台過於擠迫的問題。委員請各部門例如運輸署和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在不同層面向港鐵反映於觀塘站增建月台的需要。委員續指出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已進入最後一期，即第5期的收地階段，所以應該借這機會爭取在觀塘站增建月台。

17. 另外，有委員要求政府部門盡快就有關建議定案，以免議員不斷猜測。

18. 主席回應指民政處一直在不同層面向市區重建局和港鐵提出在觀塘站增建月台的需要。區議會方面亦曾以書面或動議形式向市區重建局和港鐵提出訴求。處方將繼續協助區議會跟進有關事宜。

定富街的路牌事宜

19. 委員表示駕駛者由定安街轉出觀塘道的時候，需要倚靠位於定富街的路牌指示方向。然而，有關路牌體積細小，容易被駕駛者忽略，亦曾有救護車因此錯誤轉入相反方向的路段，非常危險。因此，委員已於半年前要求運輸署加大路牌體積。由於有關路牌目前仍未得到改善，委員請署方報告進展。

20. 運輸署代表表示署方工程師已開始有關的改善工作，並會向工程師反映委員的關注，盡快完成有關工程。

改善開源道的人流問題

21. 委員指出雖然有關部門已經擴闊了開源道往觀塘碼頭的南行人路，但仍然未能疏導人流，顯示該行人路段已經飽和。因此，委員提議有關部門參考尖沙咀東部的設計，研究開發觀塘區地下空間的可能性以應付觀塘區人流不斷上升的問題。

22. 另外，有委員表示晚上下班時段，港鐵觀塘站向開源道方向的行人過路處非常擠迫，行人由觀塘站不斷湧出並時有碰撞，十分危險。因此，委員建議港鐵或警方於繁忙時段在該地點實施人流管制，亦請運輸署考慮調整交通燈時間，以疏導人潮。

23. 另一位委員分享經驗表示區議會屬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多年來一直跟進開源道的交通和行人問題，並曾調整行人過路處的交通燈等候時間和重整開源道的各個巴士站位置。可惜目前觀塘區的行車和行人流量實在超出原有的道路和行人路的負荷，才衍生日

前的問題。此外，私人大廈例如創紀之城亦應妥善管理出入其大廈的車輛以免阻塞交通。委員認為各部門和議員都要有決心和同心協力才可解決有關的交通和行人問題。

24. 有委員表示較早前有行人交通改善方案建議把三條行車路改為兩條以預留一條行車路作行人過路設施。但委員表示有關方案缺乏交通配套，未能起改善交通的作用。所以委員請起動九龍東辦事處（下稱「辦事處」）和運輸署合作解決有關問題。

25. 辦事處代表表示擴闊開源道行人路的工程仍在進行中，並不涉及縮減現有行車綫。除已大致完成的南邊行人路，北邊的行人路亦會分段擴闊以紓緩行人擠迫情況。有關發展地下空間方案，辦事處提出興建港鐵牛頭角站至海濱道公園的行人隧道，而路政署正進行勘察研究。然而，區內部分道路（例如開源道）的地下管道非常密集，對興建行人隧道造成限制。

26. 運輸署代表備悉委員的意見。

27. 主席表示開源道行人過路處的問題除涉及政府多個部門外，亦涉及港鐵。因此，提議交由區議會屬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跟進。

28. 委員表示同意主席的建議。

智能停車場

29. 委員表示深水埗區已推出智能停車場計劃。故此，委員提議效法深水埗區，在觀塘區設立智能停車場

30. 另外，有委員表示曾參觀內地的智能停車場，認為非常適合觀塘區地少人多的情況。因此，十分支持在觀塘區推行智能停車場。

31. 另一位委員亦就觀塘區設立智能停車場的建議表示支持，並詢問辦事處有否就智能泊車提出建議。

32. 辦事處代表表示智能和便利泊車的措施是「九龍東智慧城

市研究」的其中一個建議。如觀塘商貿區有合適地點，該處會與有關部門商討及適時向各委員報告。

33. 主席建議有關提議交由區議會屬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處理。

34. 委員表示同意主席的建議。

行車天橋下設置時租車位

35. 委員知悉辦事處擬在觀塘繞道下設置時租車位。委員請辦事處報告進展，以及是否會在其他行車天橋下設置同樣的泊車場。

36. 辦事處代表表示路政署現正進行有關工程，並將於會後向委員報告預計完工日期。

[會後備註：辦事處表示位於反轉天橋底 4 號場的泊車位預計於 2019 年第三季完成及開放供市民使用。]

觀塘商貿區和觀塘碼頭的規劃問題

37. 委員就辦事處將觀塘繞道下的空置用地轉化為創意藝術文化用途的安排表示讚賞。委員期望該辦事處就觀塘商貿區的交通規劃發揮同樣的前瞻性和創意，以改善目前的交通擠塞問題，但委員認為辦事處就觀塘碼頭用地的規劃未能發揮改善交通的作用。委員要求辦事處加強觀塘碼頭用地的交通規劃，並加入跨避風塘大橋和單軌列車設施，以免日後需另作安排。委員亦要求運輸署重新檢視觀塘商貿區的交通路線安排，尋找改善空間。

38. 辦事處代表表示辦事處透過區內發展的契機改善交通情況。觀塘行動區發展規劃及工程可行性研究已提出改善區內交通的措施，並一直與運輸署溝通以優化方案及適時諮詢區議會。

39. 運輸署代表備悉委員的意見。

[會後備註：辦事處於 2019 年 4 月 2 日就觀塘行動區發展規劃及工

程可行性研究的具體建議(包括交通改善建議)諮詢了觀塘區議會屬下的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

觀塘碼頭改為商貿用地的申請

40. 委員表示得悉規劃署收到把觀塘碼頭兩幅土地改為商貿用地的申請。基於改為商貿用地將增加有關路段的車流量，將會超出路段的負荷能力又會加劇觀塘道／開源道迴旋處的塞車情況，加上有關申請亦可能影響日後單軌列車設施的安排，所以區議會將反對有關申請。另外，委員促請辦事處盡快落實興建單軌列車。

41. 規劃署代表表示辦事處正就觀塘行動區進行規劃。當辦事處有具體建議時，署方會諮詢區議會的意見，並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改變土地用途。

42. 辦事處代表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正就環保連接系統進行詳細可行性研究，辦事處會向土木工程拓展署反映委員的意見及關注。

43. 主席請有關部門備悉委員對交通規劃和單軌列車的意見並於稍後提供相關資料供委員參閱。

申請增加工廠大廈的地積比率

44. 委員表示規劃署正就觀塘兩幅分別位於觀塘道 350 號和鴻圖道 32 號的工廠大廈申請增加地積比率 20%一事諮詢議員的意見。由於有關的工廠大廈位於交通流量非常高的地方，如果容許工廠大廈增加地積比率 20%將意味有更多車輛及行人到訪該區，令馬路不勝負荷。為此，委員反對有關申請，亦認為署方在審批這類申請時，要留意工廠大廈所在的地點是否有足夠的交通配套設施應付需要。

45. 另外，有委員表示政府為鼓勵工廠大廈改建已提供不少優惠，所以他並不支持工廠大廈再申請增加地積比率。委員又以認為工廠大廈加高將影響景觀，亦會阻礙定安街和功樂道的通風。另外，委員認為各部門例如運輸署、路政署、民政處和辦事處為重新發展

觀塘區作出不少努力，成績亦反映於土地價格上漲、釋放悠閒土地、後巷潔淨多方面之上，值得讚賞。然而，區內仍然有工業活動，因此需要在規劃上作出平衡，例如避免把街道列為廿四小時禁止泊車區。另外，規劃工作亦應從宏觀角度出發，以免重演安達臣石礦場發展區的問題。

46. 規劃署代表回應指署方已把上述兩個申請交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處理。觀塘道 350 號增加地積比率的申請已獲城規會批准，而鴻圖道 32 號則不獲批准。

47. 主席請有關部門備悉各委員的關注。有關審批增加地積比率事宜，主席認為規劃署在審批申請時適宜多考慮有關地點的交通配套是否足夠應付增加的人/車流量，亦可考慮要求申請者提出改善交通配套設施的建議。

觀塘發展區的暢達設施

48. 委員表示觀塘發展區包括安達臣石礦場和大托山發展區都有行人暢達設施，例如天橋和升降機塔等方便居民到秀茂坪或曉明街一帶轉乘其他交通工具。委員曾巡視 8 個行人自動電梯的設施，對土木工程拓展署和附近 5 所學校協作，把工程噪音減到最低表示讚賞。由於香港專業學院觀塘分校旁邊的山坡與港鐵觀塘站「D」出口最為接近，因此委員建議土木工程拓展署藉着大托山的發展契機，在這山坡興建行人暢達設施，使發展區的居民更快到達觀塘市中心。有關建議亦可利便曉明街的公共屋邨居民。委員亦要求政府盡快興建東九龍鐵路線以趕上觀塘區的人口發展。

49. 土木工程拓展署備悉委員的意見。

50. 主席亦請其他部門備悉委員的意見。

啟田道街鋪問題

51. 委員指出位於啟田道港鐵藍田站「A」出口一所售賣生熟食物的街鋪，常常在行人路邊上落貨。由於有關地點是行人必經的路段而且人流眾多，故此對行人造成滋擾。該店鋪的食物殘渣亦時常

沾污行人路，影響環境衛生。委員知悉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經常派員檢查該店舖，但認為署方必須繼續加強執法，以確保有關地點環境清潔。此外，委員表示早前已要求運輸署盡快擴闊該地點的行人過路處，但受到地下管線的影響，工程至今仍未完成。委員請有關部門加緊跟進事件，好使工程盡快完成。

52. 另外，有委員指出有關的港鐵站出口有不少流動攤檔招攬生意，例如電話公司和培訓公司等等。由於該地點人流非常高，加上前述的街舖令行人路更形狹窄。因此，委員促請食環署在該地點加強執法之餘，亦建議有關部門加強協作，盡快解決問題。

53. 相關部門代表備悉委員意見。

九龍巴士公司在巴士站設置座椅事宜

54. 委員指出觀塘區長者人口眾多，因此請運輸署要求九龍巴士公司優先在觀塘區的巴士站設置座椅，方便區內長者。

55. 運輸署代表表示會與九龍巴士公司跟進有關事宜，再向委員報告。

藍田區山坡清潔問題

56. 委員首先感謝房屋署和食環署一直不遺餘力打擊鼠患。但藍田區有部份山坡因為不屬於任何部門的管轄範圍，所以沒有部門清除山坡上的垃圾和雜物，影響環境衛生及有利老鼠生長。故此，委員請民政處協調部門清除山坡上的垃圾和雜物，保持山坡清潔防止鼠患。

57. 主席明白委員的關注，民政處將於會議後向委員索取進一步資料協助跟進。

彩霞邨山坡鼠患問題

58. 委員讚揚食環署為解決彩霞邨山坡的鼠患問題所付出的努力。委員表示除山坡外，不少屋邨和公園也存在鼠患問題。因此他

提醒各部門必須合作打擊鼠患，不要待問題受傳媒廣泛關注才處理。

59. 另外，有委員請各部門除關注鼠患外，也要注意打擊觀塘區內的蚊蟲問題。

60. 有關部門備悉委員的意見。

加強社區防疫

61. 委員表示踏入春天，天氣潮濕容易滋生細菌。因此，委員要求食環署加強街道清潔，例如比恆常的安排每日增加一次。另外，委員請民政處協助提醒各管業處加強清潔大廈的公眾地方，加強社區防疫。

62. 食環署備悉委員的意見。

63. 主席同意天氣轉熱容易滋生細菌並表示民政處會加強與區內大廈溝通，宣傳防疫的訊息。

彩興苑

64. 委員查詢彩興苑的入伙時間以及房屋署在新富戶政策下，如何處理家庭入息不超出限額但資產總值超出上限的白表申請者。委員續要求署方統一處理這些富戶的方法，避免出現不同區有不同的處理手法。

65. 房屋署代表指彩興苑已於本年的 3 月下旬獲發入伙紙，住戶將由 4 月起陸續入伙。有關如何處理家庭入息不超出限額但資產總值超出上限的白表申請者，署方將於會議後回覆。

晒草灣空置用地

66. 委員表示區議會屬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要求晒草灣空置用地盡快轉為休憩公園的立場非常清晰。因此，委員請康樂及文

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盡快在有關地點興建公園供居民使用之餘，亦呼籲其他政府部門配合康文署，避免就有關用地提出其他用途建議。

67. 有關部門備悉委員的意見。

茜發道地盆噪音問題

68. 委員指位於茜發道的一個建築地盆，雖然有按《噪音管制條例》在非限制時間內進行打樁，但地盆在限制時間內的準備打樁工作仍然製造大量噪音，對居民造成滋擾。地盆在下雨後亦湧出大量泥沙導致附近的渠道出現淤塞。另外，地盆每天有不少泥頭車進出，對鄰近幾所幼稚園的學童構成威脅。因此，委員希望各部門合作改善有關問題。

69. 有關部門備悉委員的意見。

鳥巢問題

70. 委員分享個案，表示有住戶發現鳥兒在窗外築巢但食環署和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分別建議拆除和保留，令該住戶無所適從。故此，委員建議食環署和漁護署就有關問題統一處理方法。

71. 有關部門代表備悉委員的意見。

72. 主席表示會向漁護署反映委員的建議。

加強部門之間的協作

73. 委員指出道路工程往往同時涉及運輸署、路政署和地政署的職權範圍。但目前不少觀塘區的道路工程都出現延誤。故此，委員認為運輸署、路政署和地政署需加強溝通和協作，利便工程順利進行。

74. 此外，委員認為運輸署和路政署須加強參加區議會會議的代表性。有關部門的原代表應出席會議，避免派人員暫代或派職位

較原代表低的人員出席，以便充分解答委員的疑問。

75. 另外，有委員建議運輸署應加派工程師出席本委員會會議，方便即時解答委員的查詢。

76. 有關部門代表備悉委員意見。

77. 主席表示會向路政署反映委員的關注。

諮詢地區意見

78. 委員表示有時候議員會透過運輸署就個別工程諮詢持分者的意見。然而，持分者往往對事情沒有全面的了解，因此未能充分表達意見。委員指在區內加設電單車位的建議不獲支持便是一個例子。故此，委員請署方在諮詢地區意見時，可考慮請民政處協助，讓持分者全面了解事件以便作出決定。

79. 運輸署代表表示會向署方工程部反映委員的意見。

致函部門的事宜

80. 委員表示在過去一年多，他致函某部門署長的信件均被轉送到 1823 政府熱線，情況並不理想。

81. 主席表示會向委員索取相關資料，並聯絡有關部門反映委員的意見。

樹木護理

82. 委員分享去年「山竹」襲港後，居民和社區人士合力清除倒塌樹木的經驗。委員指出為使社區更有效應付即將來臨的颱風季節，區議會屬下的房屋事務委員會已接納其提議，在委員會轄下的大廈管理證書課程加入樹木護理的環節。另外，委員亦向區議會屬下的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提出舉辦有關目視樹木的講座和簡介會的建議，希望市民可以協助政府監察樹木，及時舉報問題樹木。

83. 主席多謝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政府正就去年「山竹」襲港的應變措施和善後工作進行檢討，亦將推出改善措施。

觀塘民政事務處
2019年4月